
ICANN85 孟买 | CF — GNSO: RrSG 成员工作会议 (3/3)
2026 年 3 月 10 日星期二 — 印度标准时间 16:30 至 17:30

未知发言人

大家好，欢迎参加 3 场注册服务机构利益相关方团体 (RrSG) 成员工作会议中的第 3 场。请注意，本次会议正在录制中，请大家遵守 ICANN 预期行为标准、ICANN 社群反骚扰政策和 ICANN 社群参与者利益声明行为准则。请遵守以下准则参与本次会议。我会把它们发到聊天群里供大家参考。本次会议中，只有在 Zoom 聊天中标注为提问的问题，将在时间允许且经会议主席指示的情况下读出来。如需发言，请在 Zoom 平台中举手或按主席指示操作。发言时请报上您的姓名以便记录，并请以适中的语速清晰发言。现在，我将把发言权交给欧文·斯米戈尔斯基 (Owen Smigelski)。

欧文·斯米戈尔斯基
(OWEN SMIGELSKI)

非常感谢。大家好。这是今天三场成员工作会议的第三场，感谢大家坚持到现在。希望我们能顺利结束，把所有事情都处理好，然后准时散会，好去享受各自愉快的晚间安排。好的。那么首先，我们直接进入紧急请求环节，处理 LEA 认证问题，我想这次轮到莎拉 (Sarah) 发言了。

莎拉·怀尔德 (SARAH WYLD)

跟往常一样。朋友们，大家好。我们现在进入紧急请求和 LEA 认证的讨论环节。在开始讨论之前，我有两点需要说明。第一，鼓励大家开放交流。我非常想听听各位的想法。需要提醒

注：本文是通过音频文件转换而成的文本文档。尽管文本记录稿基本准确，但某些情况下会因音频不清或语法修正而导致部分文本缺漏或有误。本文本的发布旨在作为原音频文件的补充资料，不得视其为权威记录。

的是，现场不只有注册服务机构代表。这是一场开放会议。请记住这一点。我非常想听听各位的想法。另外一点是，我们为此环节预留了三十分钟。这次绝不会重演都柏林的情况——当时只安排了二十分钟，结果讨论了一小时。今天不会这样了。好的。

请播放下一张幻灯片。我们首先回顾一下当前关于这项条款、政策等方面的进展。2020 年 10 月曾提出过一份关于紧急请求应如何处理的草案文本，我会把链接发在聊天区。这份草案中提到，紧急请求必须由经过身份验证的请求者提交——“经过身份验证的请求者”是一个已定义的术语，我也会将其定义（作为新条款的一部分）发到聊天区。经过身份验证的请求者必须满足“紧急”的定义。我们总体上认可该定义。IRT 从第二阶段 EPDP 政策工作中采纳了这一定义。RrSG 已表示，我们对“关键基础设施”的定义存在一些疑虑。不过，我们并不热衷于重新展开整个定义的争论，所以此事暂时如此。

根据这份草案文本，注册服务机构需要在两小时内确认收到请求——即回复“是的，我已收到”，并在二十四小时内作出响应。这意味着必须实际做出决定并执行，例如披露数据，或者拒绝并说明理由。在某些情况下，可以延长该时限。这就是草案文本的内容。2021 年 1 月曾开放过公共评议期，目前已完成并发布了报告。因此我们认为，下一步是将这份新条款更新至现行的注册数据政策中。这份文本是专门起草的，以便能够顺利嵌入现有政策。它的号码体系都已对应匹配完毕。这就是该项工作的当前进展，而目前最受质疑的部分，正是执法请求者的身份验证机制。

为了开启本次讨论，我们先请 RrSG 的几位成员分享一下最新进展——他们同时参与了由 GAC 公共安全工作组成立的特别小组，该小组正致力于完善 LEA 的身份验证流程。今天我们有幸邀请到了罗杰·卡内 (Roger Carney) 和雷格·利维 (Reg Levy)。雷格 (Reg) 原本不打算参加这个环节，所以我们原以为只有罗杰 (Roger) 会发言——但现在两位都在，真是我们的幸运。看来他们得先“切磋”一下，决定谁先发言了。请讲。

罗杰·卡内 (ROGER CARNEY)

谢谢莎拉。首先，关于您刚才提到的紧急请求时限问题，我们正在督促工作人员尽快发布相关文件。对此我们表示支持。但需要认识到的是，即便内容发布了也不代表生效，因为必须先有已完成身份验证的用户，而这一点要等到相关机制真正落地后才能实现。是的，我们希望他们尽快发布，因为相关工作已经完成且尘埃落定，不应让它搁置失效、永无落实之日。我们确实希望他们将其落实到位，但在身份验证环节完成之前，这不会对任何运营方产生影响。我就先说到这里，接下来由雷格发言，谈谈身份验证工作的进展情况。

雷格·利维 (REG LEVY)

谢谢罗杰。雷格·利维 (Reg Levy)。我们并没有 SSAD，所以我们也无法创建一个与 SSAD 关联的身份验证机制。我理解某些方抱有这样一种精致的期望，即希望 RDRS 试点项目能无限期延长，并最终演变成一个 SSAD，尽管根据相关建议，它实际上并不符合预期目标。不过，我还是暂且搁置这一点。特别小组已提出一项临时解决方案和一项永久解决方案。临时解决方案很

简单：就是向我们提供一份执法机构使用的域名清单，这里的“我们”指的是注册服务机构及相关方。例如，洛杉矶县治安部门所使用的域名 **la-sd.gov** 就会被列入这个清单。如果你收到一封来自这个地址的电子邮件——在没看到这个域名时，你很可能不会认出来——那么你至少能确定，这个域名是真实可信的。

我觉得这样的方式对于注册服务机构而言是一个好事。我喜欢这样。我确实非常希望能获取这样一份清单，涵盖本国及海外众多警察部门。不知你是否接触过德国方面的请求——他们会特意使用非官方域名发起请求，虽然这样安全性更高，但也让身份验证变得更加困难。这是特别小组主席提出的临时解决方案，该小组的主席是加布 (Gabe)，他同时也是政府咨询委员会 (GAC) 执法工作组的美国代表。再次说明，我喜欢这个方案。我认为这将会带来很好的效果。我希望能拿到这样的一份清单。我对此很期待。

目前仍有人想当然地认为，完成身份验证就等于立即披露信息。我们需要不断提醒大家：即便通过身份验证，我们仍需对请求进行审核。我们仍需处理管辖权问题等等。目前提出的更具永久性的解决方案，其前提是 SSAD 已建成，或者 RDRS 已转型为 SSAD。该方案还涉及将国际警务门户与 RDRS 深度整合——这样一来，当收到 RDRS 请求时，该请求就必须先通过一个与国际执法机构门户同步的国家级执法门户发送，再被转发至 RDRS。这种设想过于宏大，几乎不具备可行性，尤其是考虑到 RDRS 并非适用平台，且 SSAD 目前尚未建立。不过话说回来，我倒觉得这个临时解决方案还是相当不错的。

GAC 执法工作组的美国代表曾提出过一个问题：一旦某个身份验证系统建立起来，并与其预定集成的平台完成对接，该系统就应当对所有通过身份验证的用户都有效，而不仅限于执法机构。我想特别指出这一点，因为我们已在多个场合强烈反对这种做法，然而，这种观点却正在被公开传达给 GAC。我想让大家知道，这个说法确实存在。

莎拉·怀尔德 (SARAH WYLD) 谢谢雷格。罗杰，你对此有什么想要补充的吗？

罗杰·卡内 (ROGER CARNEY) 是的，有一点补充。我认为这里的某些要点仍然非常有用。我觉得 LEA 群体中，有越来越多的人开始理解这一点了——尽管我不确定他们是否愿意承认，但这终归只是一条信息而已。身份认证只是一条信息。它不是开启任何权限的钥匙。说到底，它也不过是注册服务机构在做出判断时需要参考的诸多信息之一。我认为，这一点需要反复提醒所有人，而我们也在持续向工作组强调这个事实。我知道阿什利 (Ashley) 大约在刚过去的这个周末，就我们正尝试推进的后续步骤发起了一次讨论。而我们今天也就这些后续步骤与董事会进行了探讨。

我不太确定董事会是否已明确表态，但听起来他们似乎打算撤回对 SSAD 建议的采纳。不过，我认为随之而来的还有一些后续工作需要处理，毕竟其中部分事项很可能仍会继续推进，但究竟如何操作，我觉得这最终还是要由理事会来决定。听起来，董事会似乎打算把这件事直接推出去，然后表态说：“我们这部分工作就到此为止了。如果理事会希望保留其中某些内容，

那就得自行整合，并最终界定身份验证的具体含义及其适用范围。”

所以，关于最后那个“是否需要更多政策制定工作”的问题，我认为目前还无法确定，但眼下看来的方向似乎就是如此。倘若果真如此，那我认为这个 LE 身份验证小组眼下更像是一个设计团队，因为他们实际上并不具备 ICANN 的正式职能。这不过是一群人聚在一起，讨论可能的解决方案罢了。雷格提到了正在讨论的两种解决方案——不过我得再强调一遍，这并非在 ICANN 的正式框架内进行的，因为正如雷格在上一次执法身份验证电话会议中所说，到目前为止，所有这些通话既没有录音，也没有任何会议记录产生。它确实还需要再成熟一些，并真正融入到 ICANN 的实际职能之中。我就先说到这里吧。莎拉，接下来交给你来主持队列。

莎拉·怀尔德 (SARAH WYLD)

谢谢。好的。我是莎拉。这个问题的其中一项复杂性在于：紧急请求流程以及身份验证问题，与我们 ICANN 工作的不同环节都相互关联。这涉及到 RDRS，也涉及到 SSAD（倘若真能实现的话），此外还关联到注册数据政策。非常复杂。关于谁有资格获得身份验证的问题，我并不完全反对将身份验证这一概念延伸至其他群体，但我确实认为，非执法机构不应被允许提出紧急请求。某个实体可以通过验证，被认定为某一商标的代表，这或许有其意义，但这类主体无权提出紧急披露请求。确实，我们必须对此保持警惕。接下来有请阿什利发言，她已经在队列里耐心等待许久了，之后是贝丝 (Beth)。发言结束后，

我们将通过几项投票问题，引导完成剩余十七分钟的讨论。
谢谢。

阿什利·海内曼
(ASHLEY HEINEMAN)

我也很喜欢这个时间提醒。我想说的是，我确实有点惊讶，在这个小组里，我仍然听到有人认为大家尚未充分理解或重视“身份验证不等于信息披露”。我已与美国 GAC 代表沟通过，看来有必要对管辖权进行明确界定。我其实在理事会与 GAC 的对话中已经提前点明了这一点，目的就是要留下书面记录。我认为他们已经明确理解：身份验证不等于信息披露。这只是审核请求时需要考量的额外因素之一。他们也明白，管辖权同样是一项考量因素，不仅针对紧急请求，而是适用于所有请求。我觉得这是好事。我会确保找到那段发言的会议记录，必要时我们可以拿出来参考。欧文 (Owen)，就是那位“领结欧文” (Bow Tie Owen)，表示他会争取把这一点形成书面文字，或许会写入 GAC 公报。这样一来，这一点就会被明确记录在案。
谢谢。

莎拉·怀尔德 (SARAH WYLD)

谢谢阿什利。这种认知脱节的情况很值得关注。我刚才忘了说，几分钟前我在聊天区发了一个链接，里面是我们针对 ICANN 组织提出的相关问题提交的意见，内容涉及 LEA 身份验证、其效用以及实施方式等。请大家务必参考下这个链接里的内容。贝丝，请你发言。

贝丝·马蒂 (BETH MARTY)

好的，大家好。我是贝丝·马蒂 (Beth Marty)，来自 Name.com。我认为这是一场非常重要的对话交流。谢谢你们引领这场对话。我想提请大家注意身份验证之后的环节。后续流程是否与身份验证紧密相关？注册服务机构应如何开展平衡测试，又或者是否需要开展这类测试？GAC 方面的预期是什么？我们该如何解决这些问题？他们又建议我们采取何种方案？弄清身份验证在实际操作与预期层面的更多含义，对我们理解后续工作至关重要。也就是罗杰所说的，要弄明白我们该如何处理这部分事宜。我在此提出这些问题，供大家讨论。谢谢。

莎拉·怀尔德 (SARAH WYLD)

谢谢你，贝丝。确实是值得思考的好问题。关于紧急请求的界定，或者说对任何类型请求的界定，我更倾向于从注册数据政策的角度来看。紧急请求和常规请求之间唯一的区别，仅仅是处理时限不同。但在所有情况下，我认为大家都预期：注册服务机构会对请求进行审核，并根据自身法律环境开展平衡测试（或其他适用评估），最终决定是否可以披露相关数据。希望我的回答能有帮助。让我们进入投票问题。

罗杰·卡内 (ROGER CARNEY)

我有投票问题。

莎拉·怀尔德 (SARAH WYLD)

好的。首先，关于披露流程：如果收到来自已验证执法机构邮箱域名的用户披露请求，你会如何使用这份验证信息？你会直接采信并完成披露，不再做进一步审核？你会在权衡与评估该

请求时，将这份身份验证信息纳入考量？你会完全忽略该验证结果？或是其他未提及的第四选项？我看到大家正在投票，我们再稍等片刻。

罗杰·卡内 (ROGER CARNEY) 我对选 D 的人特别好奇。

莎拉·怀尔德 (SARAH WYLD) 是啊，我在想是不是还有别的情况。好的，那我们再等一会儿。看来没有新的投票数据进来了，那我们结束本次投票。投票结果显示，91% 的人表示会把这份验证信息纳入考量，但也有人选择了其他做法。那位选了其他选项的朋友，愿意说说具体情况吗？

罗杰·卡内 (ROGER CARNEY) 我们有两个人。

莎拉·怀尔德 (SARAH WYLD) 有两个人。抱歉。我也不清楚总共有多少人参与投票，刚才还傻乎乎地以为这 9% 就只有一个人呢。有人对此有什么要说的吗？

罗杰·卡内 (ROGER CARNEY) 我投了。

莎拉·怀尔德 (SARAH WYLD) 是的。嘿，布兰登 (Brandon)，排到你了。请讲。

布兰登 (BRANDON) 我是布兰登。就我个人而言，我会向对方声称所属的机构另行核实身份。有些情况下，即便邮箱域名是经过验证的，也不能轻信。

莎拉·怀尔德 (SARAH WYLD) 谢谢布兰登。的确如此。鲁克 (Luc)，请你发言。

鲁克·瑟弗 (LUC SEUFER) 谢谢莎拉。是的，我是另一个投了 D 的人。就我而言，除非该 LEA 所属司法辖区与我自身一致，否则我只会按普通请求处理。这类请求可能来自第三方，即便对方是经过验证的执法机构也无关紧要，他们对我们不具备司法管辖权。

莎拉·怀尔德 (SARAH WYLD) 非常感谢。这个视角很有道理。好了，让我们进入下一个投票问题。总共有四个问题。你们对上一个问题的回答会因执法机构是本地的还是外部的而有所不同吗？我知道鲁克的答案了。

鲁克·瑟弗 (LUC SEUFER) 该死。

莎拉·怀尔德 (SARAH WYLD) 答案是否定的。请花点时间思考一下。随着大家的投票，数字将会有所变化。这非常令人兴奋。佐伊 (Zoe)，屏幕.....好的，

谢谢。提醒一下，在幻灯片底部可以看到刚才那个问题：如果收到数据披露请求，你会如何使用验证信息？有变化吗？看起来我们的答案稳定下来了，等下我们将结束投票。大家可以现在排队发言，趁投票还在进行中。约坦 (JOTHAN)，请讲。

约坦·弗雷克斯
(JOTHAN FRAKES)

是的。你说到“外部”时候，我理解指的是不属于我所在司法辖区吧。谢谢。

莎拉·怀尔德 (SARAH WYLD)

是的，我就是这个意思。谢谢。好的，现在结束投票。投票结果显示 39% 的人表示会因此改变使用验证信息的方式。39% 表示会有一定影响，22% 表示不会。还有其他人想分享看法吗？约坦的举手是之前留下的，那么我先请阿什利发言，然后是米凯莱 (Michele)，有请。

阿什利·海内曼
(ASHLEY HEINEMAN)

我不是 GoDaddy 负责这块工作的人，但从之前的沟通中我了解到，即便请求来自辖区外，我们也不会直接不予理会。我们仍然会予以考量。根据具体司法辖区，情况可能会有不同处理，但不会直接拒绝。

莎拉·怀尔德 (SARAH WYLD)

谢谢阿什利。米凯莱。

米凯莱·内伦
(MICHELE NEYLON)

虽然我很不想同意阿什利，但确实是这样。我认为经过验证的执法机构邮箱只是一项佐证，是拼图里的一块而已。除此之外，我还需要查看邮件标头信息。我还需要查看其他相关信息。伪造声称来自某机构的邮件其实很容易，不代表发件人就是真的是该机构人员。要是不懂怎么伪造邮件，可以去问问约坦。他会演示给你看。并不会特别复杂。如果想要伪造短信，也能做到吗？是的，能做到。很好。谢谢。

有很多东西都能被轻易伪造。从我们的角度来看，确认邮件地址确实来自或声称来自某特定机构，这一点是重要的。但关键在于，该机构的经办人员是否拥有合法授权来提出这类请求。举例来说，我们在与执法部门协作前，会要求对方提供特定材料。如果未能满足这些要求，我们只会礼貌地告知对方，先去完成必要的上级审批流程再来沟通。

莎拉·怀尔德 (SARAH WYLD)

谢谢米凯莱。我好像听到了两种不同的观点，还挺有意思的。一种是：即便对方是执法人员，也未必有权限提出这项请求。另一种我不确定是不是理解对了：哪怕我知道加拿大联邦警察 RCMP 官方用的是 `rcmp.ca` 域名（当然他们实际并不是），我收到的、显示来自 `rcmp.ca` 的邮件，也未必真的是他们发的。所以我必须确认这封邮件确实是该官方邮箱发出的才行。这两点都非常好。谢谢。雷格，请发言。

雷格·利维 (REG LEVY)

谢谢。我是来自 Tucows 的雷格·利维。是的，情况就像米凯莱所说的，我们今天想到一块去了。这只是拼图中的一块。我认

为是非常重要的。而且也将是非常有用的一块。对很多执法机构请求来说，这是目前我们缺少的信息，但它终究只是其中一块而已。

莎拉·怀尔德 (SARAH WYLD) 谢谢你，雷格。“只是拼图中的一块”这个观点，也正是我们之前提交给 ICANN 的意见里提到的，所以我很高兴我们内部保持了一致。接下来由米凯莱发言，然后进入下一个投票问题。

米凯莱·内伦
(MICHELE NEYLON)

是的。再次谢谢莎拉。我是米凯莱。另外一点是，我目前还不清楚我们是如何收到这些请求的。请允许我跟进确认一下，因为问题在于：如果我收到的是外部第三方发来的邮件，我是可以获取到该外部第三方邮件的传输流向数据的。所以这取决于我使用的工具……这么说吧，我相信你们不少人都在用 Outlook 这类软件。它其实会明确显示这封邮件是否来自组织外部，或者这封邮件可能未通过 SPF 或 DMARC 验证。但如果请求是通过某种奇怪的工单系统发来的，那邮件就总会显示为有效。我就没法知道自己看到的是什么，也不知道该怎么去核实。我不知道自己能获取到哪些信息。

我并非想小题大做，但部分观点在多个讨论场合被渲染得仿佛是某种万能解决方案。我认为，我们几位刚才讨论到的预期问题，再怎么强调都不为过。与其中一些人的对话显示，他们似乎并不理解平衡测试或正当程序的概念。他们似乎也不明白，我们对客户负有谨慎义务；如果我们不经平衡测试、不核实请

求的合法性，就随意披露客户数据，我们很可能会陷入极大的麻烦。

莎拉·怀尔德 (SARAH WYLD) 的确是的。谢谢米凯莱。完全同意。我刚才不是故意打断你的话。我确实认为这又回到了之前阿什利那段讨论里我们提到的内容，你当时可能没在场。我们其实并不清楚这套机制具体会如何运作，因此也无法确定它是否需要纳入政策，最终整个讨论就显得相当循环往复、没有进展。罗杰，请讲。

罗杰·卡内 (ROGER CARNEY) 谢谢莎拉。是的，米凯莱，我认为这个问题值得不断追问。事实是，小组针对短期方案提出的思路是采用电子邮件方式，也就是说你们要对邮件域名进行验证是的，足够简单。长期解决方案的适用范围要广泛得多：执法人员可以登录执法专用门户，该门户会与 ICANN 相关系统对接并完成身份验证；这再次回到了 SSAD 的身份供应商、验证供应商等相关机制上。这一思路目前仍在考虑范围内，你说得没错。我们目前还不清楚，因此很难给出答复。谢谢。

莎拉·怀尔德 (SARAH WYLD) 谢谢你，罗杰。雷格？

雷格·利维 (REG LEVY) 谢谢。罗杰提出了一个很好的观点，这是我之前没有想到的。这对我们来说比提议的长期解决方案更有用，因为我们实际上

可以查看电子邮件标头。我们可以查看从执法机构获取的信息；而如果一切都交由 ICANN 处理，我们实际上会丢失大量本应纳入考量的关键信息。

莎拉·怀尔德 (SARAH WYLD)

谢谢。是的。这是一个非常有意思的想法，我之前也还没有仔细考虑过。我们将进入第三个投票问题。这一身份验证流程是否有助于你们满足紧急请求 24 小时响应时限的要求（目前政策正考虑新增此项规定）？这是否对你们达成该要求有帮助？有帮助、有些许帮助，还是没有帮助？以防有人只在听而没有看屏幕，投票问题中有一处打字错误。应该是有些许帮助。有帮助、有些许帮助，还是没有帮助？有人想趁我们投票的空挡发言吗？我们将再等几分钟。我刚刚纠正了这个投票问题中的另一处打字错误。好的。看起来我们的答案稳定下来了，我们将关闭投票。14% 的人表示这有助于他们满足 24 小时响应时限要求。55% 的人表示有些许帮助；32% 的人认为没有帮助。有人想就此问题谈谈看法吗？我想或许我们已经把各自的观点都表达完了，但欧文还在队列里举手等着发言。谢谢。请讲。

欧文·斯米戈尔斯基
(OWEN SMIGELSKI)

好的。谢谢莎拉。这部分我还没发言，所以我想举个手。我投了“有些许帮助”，原因是：它确实能起到作用，但并非决定性因素。它只是信息的一部分。并不能让事情变得一目了然，从而一锤定音。我的意思是，对于这类请求，我们通常处理得相当快，至少对紧急请求是这样。但它并不会从根本上左右结

果，只是让处理过程稍微简便一些。处理时能掌握的信息越多，效果自然越好。谢谢。

莎拉·怀尔德 (SARAH WYLD)

谢谢欧文。福尔克尔 (Volker)?

福尔克尔·格莱曼
(VOLKER GREIMANN)

是的。我回答“没有帮助”是因为，核查请求方身份或确认请求来源，并不是导致响应时间变长或缩短的关键因素。那是另外一回事。那关乎我们如何为响应流程配置工作人员。关乎请求将进入哪个队列，以及整个流程的搭建方式。决定能否在此时限内完成响应的，是流程与人员安排，而非知晓请求方身份。

莎拉·怀尔德 (SARAH WYLD)

谢谢福尔克尔。超级有趣。我们将先请约坦发言，然后关闭发言队列，进入这一部分的最后一个投票问题。

约坦·弗雷克斯
(JOTHAN FRAKES)

好的。我只是想结合紧急请求的相关背景来厘清一下。我们现在在讨论的是那种要求三分钟内响应的合法披露类紧急请求，还是说……我知道我刚才是在开玩笑。但据我理解，这类情况在统计上发生的频率似乎并不高。大概就是十年里也就十来起这种量级。我们现在是在凭直觉思考吗？是否有人实际经历过这些情况？因为这听起来更像是个案，并不普遍。谢谢。

莎拉·怀尔德 (SARAH WYLD)

谢谢约坦。我确实认为部分注册服务机构正在收到此类请求。如果你们想查看我们的博客，可以访问 opensrs.com，Tucows 会在每次 ICANN 会议期间发布相关统计数据。我们收到过一些紧急请求，而比较令人担忧的一点是，有些请求虽被标记为紧急，实则并非真正紧急。福尔克尔，是之前举的手还是新举的手？好的，我们进入关于这个主题的最后一个投票问题。新政策条款草案中提到：“经过验证的请求者是指执法机构请求者或通过根据 ICANN 共识性政策实施的身份验证机制进行验证的可信/主管机构。”我们的问题是，我们是否需要制定更多的相关政策？也就是说，我们现有的内容是否已经符合 ICANN 共识政策，还是说还需要遵循更多其他政策？对此我目前还没有明确想法，所以各位朋友，请谈谈你们怎么看待这个问题吧。请大家投票。米凯莱，请你发言。

米凯莱·内伦
(MICHELE NEYLON)

哦，天呐，莎拉，你今天可真是让我放开说了。我发现……如果这是政策，那么已经足够了。我们不需要制定更多政策。我是说，我认为在某些情况下，ICANN 更需要的是行动，尤其是在涉及紧急请求这类领域。而为这一事项制定政策的紧迫性，看起来根本就谈不上紧迫。站在高处审视这件事，我确实觉得挺有意思的。我认为我们没必要在这方面过度行动。我们需要留意我们一直在讨论的各种情况、其实际呈现的效果以及各方预期，但这些不属于政策范畴。这不是 ICANN 政策，这是宣传教育，是执法机构不要行事荒唐，也是各国政府不要指望我们去解决互联网的所有弊病。

莎拉·怀尔德 (SARAH WYLD) 谢谢米凯莱。你说到“执法机构荒唐行事”这块我就有点跟不上了。不过确实，我也是这么倾向的。虽然这么说感觉有点奇怪，但我觉得，或许我们真的不需要更多政策了。雷格，请发言。

雷格·利维 (REG LEVY) 谢谢。我是来自 Tucows 的雷格·利维。这只是一份草案。我们能进行修改吗？因为“可信或主管机构”这一表述，正是 ICANN 工作人员向 GAC 传达的观点，即并非仅限于执法机构。

莎拉·怀尔德 (SARAH WYLD) 谢谢雷格。这是今天早些时候有人向我提出的一个好问题，即这段表述目前处于什么状态。该内容已进入公众意见征集阶段。我们也按惯例提交了意见。之后会形成一份报告，但 IRT 并未重新审阅相关表述，以确认是否需要根据该报告对其进行更新。我知道这种情况有时会发生，但有时并不会。最终报告发布后会有一段公众意见征集期，但这并不会带来额外的工作。因此我并不清楚，针对这一表述是否应该或将会开展进一步工作。但如果我们认为确有必要，就应当尽快做出决定并明确表态。投票仍在进行中。我们即将关闭投票，但会继续让队列中的阿什利发言。谢谢。

阿什利·海内曼
(ASHLEY HEINEMAN)

我不知道这算不算很有帮助……算了，无所谓。真正让我有所顾虑的，并不是幻灯片上的这段话，而是整件事的推进方式并不太符合 ICANN 的一贯风格。问题就出在这。我不知道该怎么理顺这件事。说实话，也不知道该怎么处理。我不认为这是一个政策层面的问题。我不知道这属于什么问题。

莎拉·怀尔德 (SARAH WYLD)

谢谢阿什利。我只想确保我们在认知上把这两者区分开来。我们现在在屏幕上看到的这段表述是由 IRT 制定的，所以我确实认为这符合 ICANN 的一贯风格。但与此同时，还有一套身份验证机制正在由这个特别工作组制定，而该工作组由 GAC 及其相关方组成，并非 GAC 加注册服务机构，当然，我认为后者才是合理的组成方式。或许这才是应该采取的做法。虽然还有人在队列中，不过我将记录下投票结果。结果显示：18% 的人表示需要制定更多政策，59% 的人表示视情况而定，23% 的人表示不需要。接下来请欧文发言。

欧文·斯米戈尔斯基
(OWEN SMIGELSKI)

是的。我投了视情况而定，因为和阿什利一样，我认为这超出了既定流程；同时也和雷格观点一致，相关请求方理应仅限执法机构。仅此而已。我不知道我们为什么要向其他潜在主体敞开这扇大门。在这件事上，我们真的还需要出台更多相关政策吗？我们在这件事上已经花了多少时间？再说，既然从 2018 年讨论到现在这么久都还没落实，而世界也并没有因此崩塌，那这真的是个天大的问题吗？到现在已经过去很长时间了，所以

或许我们根本就不需要额外政策，因为互联网世界并没有因此而分崩离析。谢谢。

莎拉·怀尔德 (SARAH WYLD) 谢谢，欧文，抱歉刚才朝你挥手了。我当时是在和佐伊核对时间。罗杰，请讲。

罗杰·卡内 (ROGER CARNEY) 谢谢莎拉。是的，我可能会借用几句雷格之前说过、欧文刚才也大致提到的观点。雷格在大多数这类会议中都明确表示：仅通过发送电子邮件，不能构成紧急请求。这是行不通的。我的意思是，电子邮件可以很好地记录整个流程，但要提出紧急请求，必须采用其他沟通方式。但这一点我们或许已经无法挽回了，因为现在我们已经进入了这套流程。在这件事上我不认同米凯莱，所以我一开始就举手发言了。

我确实认为有必要制定相关政策，尤其是在我们假设董事会不再采纳 SSAD 建议的前提下。因为到那时，对于采用何种身份验证机制，将不存在任何讨论基础或社群共识。相关内容会完全消失。既没有成文表述，也没有任何由社群主导的工作形成过相关文本。因此我认为，如果此事推进下去，我们就需要制定相应政策。在我看来，董事会及理事会已预留了这种可能性，如果不再采纳 SSAD 相关建议，理事会或将出台一项补充性建议。我推测这一补充建议将由小型 PDP 或类似机制推动形成。在我看来，这正是如阿什利所说，让这个 LE 身份验证小组回归

ICANN 一贯模式的最佳时机。因此我认为，如果没有 SSAD，就应当制定相应政策。谢谢。

莎拉·怀尔德 (SARAH WYLD) 谢谢你，罗杰。这可能是一个很好的衔接方式。约坦，请讲。

约坦·弗雷克斯
(JOTHAN FRAKES)

大家好。谢谢。我是约坦。是的，这份草案……有一点很反常，就是出现了“或可信/主管机构”。这是一个很奇怪的内容。在针对合法访问紧急请求的意见征集阶段，我就对此做过验证，并提出我们必须非常谨慎地限定范围，确保其仅适用于主管执法机构，至多可涵盖其直属机构或内部相关组织。你必须格外谨慎，不能超出这个范围过多层级，否则其有效性与可信度会越来越低。针对这类紧急事务，我们应当直接与执法机构协作，而且相关机制本就是为应对真实危机场景下的执法需求而设计的。如果他们使用某些 WHOIS 工具、类似数据调研服务或相关系统进行操作，就会逐渐让人们形成一种数据访问预期，而这种预期在 2018 年之后就已经不复存在了。所以这一点令人担忧。我不清楚这种怪异、不符合 ICANN 风格的“或可信/主管机构”表述，是怎么混入其中的。谢谢。

莎拉·怀尔德 (SARAH WYLD) 谢谢约坦。我非常关注这种不符合 ICANN 风格的怪异表述。雷格，你发言之后我们将关闭队列。谢谢。

雷格·利维 (REG LEVY)

谢谢。我是来自 Tucows 的雷格·利维。我想谈谈所谓的 ICANN 风格。我对目前多种情形中出现的未按流程办事的情况深感担忧。所以我回答了视情况而定。我并非主张需要更多政策，只是强调我们必须遵守既定流程。在这件事以及近期其他一些事项上，我们都没有遵守既定流程。我不知道在这件事上流程是在哪里出了问题，或许我们只需要出台一项政策，为这种在无政策依据情况下已经发生的事情追加认可。针对当前这件事，还有那个临时拼凑起来的特别小组，他们明明不是实施小组，却开始推进实施工作，我们需要回归互联网治理应有的运作方式，因为规则的存在自有其道理。这关系到地球上的每一个人。问题不在于我们需要制定更多政策、做更多这类工作；而在于我们必须按照此前向所有人承诺的方式去推进落实。

莎拉·怀尔德 (SARAH WYLD)

谢谢雷格。好的。我并不是想阻止诸如 GAC 这类机构提出想法并切实开展工作，而是我们需要找到合规合理的方式来推进这些事，即便不一定非要通过政策途径。阿什利，我看到你举手之后又放下了。在我们切换到下一个议题之前，你还有最后一点想补充的吗，还是可以直接继续？

阿什利·海内曼
(ASHLEY HEINEMAN)

我有点犹豫是否要提起这件事，但最相近的类比，就是 GDPR 实施前夕推出的那个门户方案。我认为当时并非所有人都参与了相关讨论，但各方与执法部分合作搭建了某个门户系统，整件事的感觉很相似，都有些悄悄推进的意味。我赞成寻找某种

衔接方案，将此事纳入正规流程，至于具体如何实现，我还没有定论。

莎拉·怀尔德 (SARAH WYLD)

衔接方案。是的。谢谢。好的。我们就基于这个想法结束本议题。非常感谢各位提出的意见，这些建议十分有帮助。希望大家都能感觉到自己的意见得到了倾听。如果各位想要后续跟进，请向邮件组发送邮件。好的。我只超时了十一分钟。接下来仍由我主持。传播团队工作汇报。好的。这是一个完全不同的议题。在开始之前，我想问一下：有没有人愿意担任传播团队的主席？我参与政策工作。我也参与传播工作。我将会留在传播团队。我将会继续参与相关工作并提供支持，但我不想再担任传播团队的主席了。团队里的成员都非常优秀，组织会议也很轻松，我希望能有其他人来主持这些会议。所以，如果你有意向的话……米凯莱，请接手。

米凯莱·内伦
(MICHELE NEYLON)

谢谢。谢谢莎拉。关于……好吧，我不会志愿承担这个职位，好吧？我们先说清楚了。非常感谢。不过，这是一个合理的问题。也许这样会有所帮助，倒不是说你现在不能做，只是我更希望你通过邮件来说明。这样我就可以把邮件转发出去，让大家大致了解这项工作所需的时长和需要投入的精力。因为这个事情……我非常乐意去问我的几位同事：“嘿，如果这项工作需要X个小时的话……”如果工时是Y小时，而且我看到了这个数字，我肯定会说：“绝对不行。我付他们薪水，不是让他们

跑去为一大堆上市公司和其他机构干活的。”不过我觉得，用这种方式说明清楚会很有帮助。

莎拉·怀尔德 (SARAH WYLD) 哎呀，天啊，你一直都这么通情达理吗？来吧。谢谢。是的。

米凯莱·内伦
(MICHELE NEYLON) 你刚认识我吗？

莎拉·怀尔德 (SARAH WYLD) 继续看我们的幻灯片……好的，谢谢你，米凯莱，我会这么做的。首先是一个投票问题。我们有一份名为“In the Zone”的RrSG简报。相信你们都已经读过了。你们觉得最新一期的“In the Zone”怎么样？这是第二期简报。那么，它是否提供了有用的信息？还是说虽然没什么用但读起来还不错？或者既没用也没意思？请大家投票。在投票期间，我想听听雷格的意见。

雷格·利维 (REG LEVY) 谢谢。我想麦凯莱应该排在我前面。我真希望这里有个“其他”选项。这份简报确实提供了有用信息，但对我个人而言未必如此——毕竟这些会议我全程都参与了。但我们已经在团队内部更广泛地转发了这份简报，对于那些并非日常深度参与ICANN事务，却又关心我和莎拉被派往印度期间所开展工作的人来说，这份简报提供了很有价值的内容。

莎拉·怀尔德 (SARAH WYLD) 谢谢雷格，这个观点很好。福尔克尔？

福尔克尔·格莱曼
(VOLKER GREIMANN) 是的。我也觉得似乎少了一个选项，因为我感觉这份简报既有用又有趣，但却没有这样的选项。

莎拉·怀尔德 (SARAH WYLD) 很高兴听到你这样说。谢谢。我们将关闭投票，结果显示所有人都认为简报提供了有用的信息。都没人夸一夸我超棒的视觉设计吗，就是给内容加上小圆点边框。拜托各位。

雷格·利维 (REG LEVY) 并没有这个选项。

莎拉·怀尔德 (SARAH WYLD) 我知道并没有这个选项。我并不期待你们会遵循投票选项。你们想说什么还是会说什么。我知道的。下一个问题。我不记得是什么了。你们希望在简报中看到更多哪些内容？想看成员专访吗？想看政策议题深度解读吗？想要互动游戏和小测验吗？还是有其他想看的内容？你们投票的时候，如果选了需要额外工作量的内容，就得准备好自己来做。我可没时间去做填字游戏，各位。

雷格·利维 (REG LEVY) 绝不可能。

米凯莱·内伦
(MICHELE NEYLON)

拼字游戏？

莎拉·怀尔德 (SARAH WYLD)

拼字游戏是挺好玩的，可谁有那个时间啊？好的。在我们投票的同时，有没有人想谈谈，希望在简报中看到更多哪些内容？我提到专访的时候，听到有人有回应了。福尔克尔？

福尔克尔·格莱曼
(VOLKER GREIMANN)

是的。你做的这些小细节，让简报变得更有意思了。

莎拉·怀尔德 (SARAH WYLD)

我超棒的排版设计。谢谢。我其实特别喜欢做排版设计。这对我来说特别有意思。好的，投票仍在继续。我们即将结束投票，看看大家都选了什么。我看到 35% 的人希望增加成员专访，40% 希望看到政策议题深度解读，15% 选择了游戏或小测验，还有 10% 选择了其他内容。我喜欢这个。我还挺喜欢这个的。我希望增加专访这个想法。我认为那样会很有意思。有没有人想说说自己为什么这么选？普鲁登斯 (Prudence)？

普鲁登斯·马林基
(PRUDENCE MALINKY)

阿什利，我当然是个书呆子。我当然是个书呆子。我是普鲁登斯。我选了政策议题深度解读，因为我就是这样的人。谢谢。就这次会议而言，有那么一刻我们在讨论拉丁文变音符，当时所有人都一头雾水，完全搞不懂。这就是我的意思，如果我们

能在“*In the Zone*”简报里专门开辟一个板块，把这类内容拆解，那就太好了。或者把内容做得通俗易懂、轻松有趣，让大家都能学到自己不了解的知识，我觉得这是个好主意。我并不是说要从拉丁文变音符开始，但我认为这对所有人都会有帮助。谢谢。

莎拉·怀尔德 (SARAH WYLD) 谢谢你，普鲁登斯。感谢你。我想花点时间夸夸福尔克说的这句话：“在拉丁语里，人人都是变音符。”我很喜欢这句话。在我们思考这件事的同时，我不禁想知道，政策议题深度解读与说明解析究竟会有何不同。说实话，这个问题是我帮忙拟定的，所以我也不好说，但这确实是个值得思考的点。好的，有请雷格发言，谢谢。

雷格·利维 (REG LEVY) 是的。我认为说明类文档是非常优质的资源，我们确实需要为拉丁文变音符制作一份这样的说明文档。但我认为，政策议题深度解读可以做成单页内容里一个重点突出的板块。例如，拉丁文变音符的定义是什么？里面专业术语太多了。只有我本来就知道它是什么时，才可能看的明白。如果想要了解更多信息，可以查阅我们的说明类文档和链接。我真的觉得，政策议题深度解读板块可以只重点讲解其中一个……我不知道该说什么了。

莎拉·怀尔德 (SARAH WYLD) 完全可以。完全可以只重点讲解其中一个……好的，贝丝·马蒂，请你发言。

贝丝·马蒂 (BETH MARTY) 大家好。我是贝丝·马蒂，来自 Name.com。感谢你们为“In the Zone”所付出的一切努力。我投了“其他”，因为我很希望看到一份战略最新资讯，或是相关的缘由说明。我也认同开展深度解读和政策讲解：不仅要说明这是什么，还要讲清它为何重要，以及我是否需要了解这类内容，等等。我一直很看重传播中的步调一致，所以如果能开设一个执行委员会专栏之类板块，由领导团队成员进行分享，以及我们正在为之努力的核心目标是什么，那就更好了。

莎拉·怀尔德 (SARAH WYLD) 非常感谢你的发言，贝丝。我感觉你一直都很支持这类想法，对此我十分感激。我们将进入下一个投票问题。还有两个问题。你们是否阅读过信息文件？在此提醒大家：此类信息文件仅限内部利益相关方团体使用，用于我们内部真实的研讨思考，区别于发布在官网上的说明性文档。官网说明同样反映我们的真实立场，但表述不会如此直白坦诚。你们是会通读全部文件？只阅读与自身关注的特定议题相关的文件？你们会阅读但认为缺少某些重要内容？很少阅读，或者从不阅读？好的。在我们进行投票时，有人选择了“从不阅读”，而且雷格举手了。

雷格·利维 (REG LEVY)

谢谢。是的。我感觉我写了很多这类文件。我想呼吁所有还没阅读这些文件的人去读一读。了解我们的信息动态并保持信息一致非常重要，因为在会议期间，我们经常会在走廊与人交谈，或是碰到有人向我们提问。懂得如何组织回应措辞至关重要，而我感觉 ICANN 生态系统中的其他团队在这方面远比我们领先。这也是我建议我们开始开展这项工作的原因。所以我想大力推广这些文件。

莎拉·怀尔德 (SARAH WYLD)

感谢雷格提醒我们信息文件的这一关键作用，以及它与说明性文档的区别——说明性文档更多是用于解释议题本身。米凯莱。

米凯莱·内伦
(MICHELE NEYLON)

是的。我个人倾向于赞同雷格的观点。不过我想说的是，这一立场代表的是利益相关方团体的立场，也可能被视作注册服务机构普遍持有的立场。根据议题不同，我们未必所有人意见都一致。所以我觉得这一点……而且很显然，我们有不认同的权利和自由。但在信息传播这件事上，这一点至关重要，因为正如雷格所说，很多这类团体组织性都极强。你真的以为 NIS2 指令第 27 条和第 28 条是凭空出现的吗？以为欧盟里真会有人在乎这个？这就是他们在布鲁塞尔进行游说，以达成那些在这边无法达成的目的。

看看其他地区的动向，再看看美国方面的情况……关注一下 .US 域名合同可能出现的变更。这类条款正是他们强行加入的内容——他们曾试图在多利益相关方模型下推动这些，但未能成

功。因此，我们必须立场明确、口径统一。以其人之道，还治其人之身。他们总爱谈论诸如欠服务地区、数字鸿沟、让更多人接入互联网这类话题。但你不能两头都占。你不能一边让上网的门槛变得越来越高，一边又说：“没错，我们要让所有人都用上网。”我实在看不出这怎么说得通。

莎拉·怀尔德 (SARAH WYLD) 谢谢米凯莱。我忘记关闭投票了，所以我们现在关闭。关于大家是否阅读我们信息文件的调查结果显示：30% 的人表示会阅读全部文件，65% 的人只阅读特别感兴趣的内容，另有 5% 的人表示从不阅读。非常好。好的。佐伊，我们还有时间再完成两个投票问题吗？是的。好的。很好。

罗杰·卡内 (ROGER CARNEY) 三分钟。

莎拉·怀尔德 (SARAH WYLD) 三分钟。我们还有三分钟时间来处理两个问题。好的。接下来……哦，对。我们有个想法，想把这份简报分享给 ICANN 工作人员，一方面向他们展示我们所做的各项出色工作，另一方面也展示一下我精心设计的排版格式。但简报中有时会包含非公开内容，例如代表利益相关方团体新成员的人员姓名，或是我们制定了信息文件的相关议题，当然，这些议题我们刚刚已在本次公开会议中讨论过。所以这个问题是：将简报分享给 ICANN 工作人员是否合适？你们觉得呢？有人想谈谈这个话题

吗？我们再稍等片刻，等投票完成。米凯莱，请讲。非常感谢。

米凯莱·内伦
(MICHELE NEYLON)

是的。我本来是想同意的，但你刚才在介绍时提到了一点，这就让我被归到了“其他”这一类里。这属于隐私问题，因此很容易解决。这一点非常容易处理，而且我认为也理应得到解决。目前正在拟定的隐私政策草案或许能在一定程度上实现这一点，相关问题也有可能在这份草案中得到处理。我完全不介意任何人知道我是利益相关方团体 **Black Knight** 的代表，也不介意我团队中的多位成员出现在不同名单上。这些都是他们工作的一部分。完全没问题。反正你们也不会获得他们的手机号码、家庭住址或者血型等信息。这些并不是超级敏感信息，是他们工作的一部分。所以我对此没有意见，但同时要明确一点：无论以何种方式加入或参与相关事务……这类问题都是你们法律人士会担心的。不过我认为这就是解决问题的办法。

莎拉·怀尔德 (SARAH WYLD)

谢谢米凯莱。你刚才发言的时候，我其实还以为你要说，我们可以把相关人员的姓名从简报中删掉。但你并没有这么说。

米凯莱·内伦
(MICHELE NEYLON)

是的，那样其实并没有什么意义。

莎拉·怀尔德 (SARAH WYLD) 好吧，这样依然会列出注册服务机构名称，只是不显示具体人员姓名。

米凯莱·内伦
(MICHELE NEYLON)

是的，不过，抱歉，我觉得问题不止于此。因为如果你想要说，哦，我不知道拿谁来举例子。就那欧文来举例吧。欧文上周获得了一个奖。干得好，欧文。但如果你开始纠结“哦，我必须把这个人的名字删掉”，事情就会变得很荒谬。在我看来，更合理的做法是直接征得他们的同意，然后就这么做。

莎拉·怀尔德 (SARAH WYLD)

谢谢米凯莱。是啊，如果我们说重点介绍一位来自孟买的新成员，却又不公布他的名字，这就太说不通了。好的，请普鲁登斯发言，然后我们继续。谢谢。

普鲁登斯·马林基
(PRUDENCE MALINKY)

大家好，我是普鲁登斯。我选了中间的“其他”。我之所以这么选，是因为我们难道不能……就不能做一下删减处理，或者制作一个精简版吗？我们可以保留核心内容，删掉所有不宜公开的敏感信息，然后把这份干净的精简版发给相关人员。这样一来，这份材料其实还可以给我们团体之外的很多人使用，而不仅仅是 ICANN 工作人员。我们不这么做的原因是什么？我不明白为什么我们不能直接编辑一下，做出两个版本。这花不了几秒钟。好吧，好吧，好吧。我可不会主动揽这个活。好的，我不说了。好的，谢谢你。

莎拉·怀尔德 (SARAH WYLD) 谢谢你，普鲁登斯。是的，这是个好主意，但我认为，这确实需要一点工作量。接下来请欧文发言。谢谢帮忙关闭投票的人，我又忘记了。简单说一下投票结果：74% 表示适合分享，16% 表示不适合，11% 选择其他。欧文？

欧文·斯米戈尔斯基 (OWEN SMIGELSKI) 我很快讲完，我对于向 ICANN 工作人员分享文件完全没有任何顾虑。我是说分享给 ICANN 工作人员。文件不会发给整个公司，只会给到负责对接注册服务机构、可能还有注册管理机构的相关人员，因为他们熟悉本行业。让他们了解各团队的人员分工和工作情况是有益的，毕竟他们有时会主动联系沟通相关事宜。因此我认为这样做有好处，但不希望再向除此之外的外部人员分享。谢谢。

莎拉·怀尔德 (SARAH WYLD) 谢谢欧文。说得好。本环节最后一道投票问题，感谢各位在这么晚的时间仍积极参与。你们是否会阅读我们的指导文件？回答的选项还跟之前一样：会阅读全部文件、只阅读特别感兴趣的内容、会阅读但认为缺少某些内容，很少阅读以及从不阅读。米凯莱，我看到你举手了。在你发言期间，我会在 Zoom 平台分享指导文件的链接。

米凯莱·内伦
(MICHELE NEYLON)

谢谢，因为我正想问，指导文件究竟是什么？抱歉。

莎拉·怀尔德 (SARAH WYLD)

这个链接会直接跳转到我们网站的指导与信息板块，其中大部分内容都是说明性文档。此外，我们还有其他指导文件，例如注册服务机构参与政策制定流程指南，这份文件由我们出色的外展团队整理完成。我暂时想不到其他的了，不过我们目前就是这样……

福尔克尔·格莱曼
(VOLKER GREIMANN)

白皮书。

莎拉·怀尔德 (SARAH WYLD)

是的，来自 DNS 滥用问题缓解团队的白皮书。我们看到投票结果了。我即将关闭投票，因为时间真的太晚了。24% 的人表示会阅读全部文件，71% 的人表示只阅读感兴趣的特定议题（我认为这很合理），6% 的人表示很少阅读。好的。非常感谢大家在本环节的参与。非常感谢各位提出的所有意见。我感觉学到了很多。在结束这部分之前，我们先请福尔克尔发言。

福尔克尔·格莱曼
(VOLKER GREIMANN)

我只有一点看法：这些说明性文档刚发布时就已经非常出色了，而在发布数月之后，当我需要回顾其中某些内容时，就更能凸显它们的价值了。实际上，我往往是在这些说明性文档和

指导文件首次发布后约一年的时间，才从中获得最大收益，因为到那时，我通常已经忘记最初讨论的内容了。非常有帮助。

莎拉·怀尔德 (SARAH WYLD) 完全同意。谢谢。好的，话筒交回给欧文。

欧文·斯米戈尔斯基 (OWEN SMIGELSKI) 好的，谢谢。简单说几句，因为我们时间不多了。CP 峰会的日程现已上线。我刚把链接发到聊天区了，如果你们需要注册以及预订酒店，相关链接我也一并发在聊天里了。本次峰会将于 4 月 27 日或 28 日在英国曼彻斯特开幕，期待大家到场参与。谢谢。我要说的就是这些。其他事项，大概只剩三十秒了，是否还有紧急的其他事项？没有的话，我们就准备结束会议了。

约坦·弗雷克斯 (JOTHAN FRAKES) 有紧急的其他事项。提名委员会。我们需要一名新的代表。我的任期即将届满，目前已有 232 名申请人，各个职位的候选人数非常多。我们将在夏季 ICANN 会议期间推进人员遴选工作。但我的任期即将届满，所以如果大家已经在开展相关讨论的话，我希望有人能考虑一下这个职位。这是一个非常有意义的服务岗位，能够以这一身份为 RrSG 服务，我深感荣幸。我将在 10 月会议结束后任期届满。谢谢。

欧文·斯米戈尔斯基 (OWEN SMIGELSKI) 谢谢你，赖克指挥官 (Commander Riker)。福尔克尔？

福尔克尔·格莱曼
(VOLKER GREIMANN)

是的，我最近在别人的域名博客上看到一点，需要提请考虑。我们目前的惯例是，在收到 UDRP 请求时，向 UDRP 提供商提供注册数据，以及隐私服务下未经编辑的完整数据。而 WIPO 现已大幅降低了撤回请求的费用，这实际上为请求方滥用该系统打开了漏洞，他们本质上是借此获取信息披露。我认为我们应当关注此事并形成处理意见。不必现在处理，但可以在下次会议前仔细斟酌。谢谢。

欧文·斯米戈尔斯基
(OWEN SMIGELSKI)

好的。谢谢福尔克尔。好了，抱歉会议超时了。感谢各位。祝大家在余下的会议中一切顺利。感谢技术人员、感谢 ICANN 工作人员，以及所有为这些会议提供支持的人员。谢谢。

[文稿完毕]